

# 屏東縣托嬰中心 105 年度第 1 次聯繫會議會議紀錄

壹、 會議日期：105 年 4 月 1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貳、 會議地點：本府身障科會議室

參、 主席：許副處長慧麗

記錄：呂靜怡

肆、 主席致詞：略

伍、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陸、 工作報告：略（詳如會議手冊）

柒、 討論事項：

案 由一：有關托嬰中心若辦理 0-2 歲親職講座 1 案，如何網絡連結及配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社會處

提案單位說明：

- 一、依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前身為內政部兒童局)開辦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除提供育兒津貼補助，減輕家庭負擔外，並針對育兒家庭之支持，以鼓勵申請人參與親職教育課程，提昇親職與照顧功能。「0-2 歲兒童親職教育推廣相關配合事宜明會議記錄」討論議案說明二中指出「0-2 歲兒童親職教育教材編製計畫」，共規劃兒童發展、生活照顧、生活安全、親子互動共 4 個主題課程（每個主題 3 小時），共 12 小時課程(如附件 2)。
- 二、目前屏東有 7 間合格托嬰中心，核定收托數為 263 人。就目前至 105 年 3 月底托嬰中心實際收托人數為 190 人(以上實際收托人數尚包含 2 歲以上未滿 3 歲之幼兒)，若以目前 190 人計收托人數達成率僅 72%。
- 三、為提升托嬰中心收托人數及專業素質提升，使家長對托嬰中心具有信賴感。提供親職講座之場次讓托嬰中心輪流辦理並自行規劃講座之內容(以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的 4 個主題課程為基礎架構)，再請縣府核定辦理。
- 四、綜上，將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及托嬰中心合併辦理親職講座，利用資源統整再加強宣導。

## 決議：

- 一、為符合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精神同意各托嬰中心搭配辦理親職講座惟參與對象主要以開放領有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的家長為優先，講座內容規劃以兒童發展、生活照顧、生活安全、親子互動等4個主題課程為主。
- 二、規劃辦理地點採公家單位為主(如社福館、各家庭福利服務中心……等)，報名人數採名額限制(約100名左右)。請各托嬰中心有意願辦理親職講座者將計畫書送至縣府核定，若核定並確定辦理會將辦理講課時間或訊息發送給各鄉鎮(市)公所、7區家庭福利服務中心及保母系統。
- 三、核銷標準主要以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105年度推展社會福利補助辦法為依據，核銷項目以105年度本府簽准之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實施計畫為主。

## 捌、業務交流：

- 一、三月份發生一起托嬰中心內托育人員因照顧小孩壓力過大，導致情緒控管不佳出現虐兒之情狀。依據兒少福利權益保障法規定，若發現有兒童虐待情形，托育員為責任通報者之義務告知，另針對員工管理及情緒支持部分，請各中心加強注意。
- 二、105/5/1(日)為勞工節，經洽本府勞工處105/5/2(一)確定為補休。托嬰中心105/5/2(一)是否上課由各中心主管依規定自行決定。
- 三、105/04開始腸病毒傳染即將開始，請各托嬰中心依照衛生局教導之方式確實執行預防。

## 玖、業務宣導：略(衛生局人員說明)

## 拾、臨時動議：無

## 拾壹、散會 下午4時